

## 山西民基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非关联方借款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非关联方山西大地环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控股”）借款人民币 6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原则上为一年，年利率 8%，公司可提前还款，借款利息根据实际借款天数按借款利率计算，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学全先生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具体事宜以杨学全先生与大地控股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为准。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杨学全先生持有公司 62.94%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非关联方借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 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杨学全	太原市万柏林区	——	——

**（二）关联关系**

杨学全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三）其他事项**

无。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非关联方大地控股借款人民币 6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原则上为一年，年利率 8%，公司可提前还款，借款利息根据实际借款天数按借款利率计算，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学全先生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已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随后将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因此本次交易不涉及定价。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向非关联方借款所需的担保条件而发生的，是公司实现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人为公司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为此项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六、备查文件**

（一）《山西民基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民基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